

#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豫发改办收费〔2018〕114号

---

##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报送 2017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数据的通知

省直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《关于开展全国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调查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5〕36号）要求，现就我省行政事业性收费数据报送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送内容及报送方式

#### （一）报送内容

本单位 2017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，主要包括收费项目、收费性质、收费标准、收费金额、支出金额，是否属于 2017 年新增、停征、取消项目及涉及金额等（详见附件 1、2）。

